

证券代码：603665

证券简称：康隆达

公告编号：2024-015

##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康隆达”）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8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闻儿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出具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2023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因此，我们保证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

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要求，并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可持续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有利于促进公司实现良好效益，更好地保护股东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康隆达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康隆达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康隆达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康隆达关于使用自有资

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康隆达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业务情况较为了解，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续聘其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康隆达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坚持稳健的会计原则，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康隆达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已回购股份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的事项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康隆达关于注销已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表示认可，公司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对公司的监督管理，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康隆达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0 日